

证券代码：835414

证券简称：龙威新材

主办券商：华龙证券

衢州龙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 年 4 月 23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4.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3 年 4 月 12 日以电话、书面方式发出
5. 会议主持人：郑耀波
6. 会议列席人员：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
7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出席人数、召集、召开程序、议事内容均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 7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7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，由董事长汇报董事会 2022 年度工作情况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与会董事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2022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》

1.议案内容：

由总经理向董事会汇报 2022 年度工作情况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与会董事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2022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》

1.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(<http://www.neeq.com.cn>)上披露的《2022 年年度报告》(公告编号：2023-003)、《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(公告编号：2023-004)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与会董事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2022 年度财务决算及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 2022 年度实际经营情况，结合财务报表数据，公司编制了《2022 年度财务决算及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与会董事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2022 年度审计报告》

1.议案内容：

由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的 2022 年度《审计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与会董事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利润分配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结合公司当前实际经营情况，2022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与会董事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拟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司业务发展需要，公司 2023 年度拟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9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（最终以各家银行及金融机构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），在此额度内由公司根据实际资金需求进行借贷。

授信额度用于办理日常生产经营所需的流动资金贷款、银行承兑汇票、各类保函、信用证、汇票贴现、融资租赁等业务。在不超过上述授信和融资额度的前提下，无需再逐项提请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批。因银行等金融机构审批该类业务时需要公司法定代表人、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等为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，该交易构成关联交易，关联方自愿无偿为公司提供担保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涉及关联事项，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的规定，该情形可以免于按照关联交易的方式进行审议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公司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>）披露的《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05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与会董事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九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，董事会提议拟于 2023 年 5 月 18 日在公司会议室

召开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（www.neeq.com.cn）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发布的《关于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06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与会董事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衢州龙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》

衢州龙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 年 4 月 25 日